

天安门地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2026年度单位预算信息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情况说明
-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 十一、财政拨款政府购买服务明细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情况说明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承担天安门城楼对外开放服务工作；承担天安门地区外事迎宾服务保障工作；承办天安门地区各项活动的物资保障工作；承办天安门地区市政公用设施检查维护工作；承担天安门地区专用国旗、委属可移动文物、各类物资等实物保管工作；负责天安门地区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承担天安门广场预约参观日常管理和服务保障工作；承办天安门地区管委会有关政务活动服务保障和接待联络工作；承办天安门地区管委会信息化建设技术支持和保障工作；负责天安门地区管委会后勤服务管理工作；负责天安门地区管委会内部安全保卫、消防管理工作；承办天安门地区管委会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京编委〔2021〕41号）批复，天安门地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机构规格为正处级。内设9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政务保障科、天安门城楼开放科、预约核验科、安全保卫科、市政保障科、后勤服务科、信息技术保障科、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收入预算5951.56万元，比2025年年初预算数6452.02万元减少500.46万元，下降7.76%。主要原因是

按照全口径预算管理要求，本年跨年使用的结转结余经费较上一年度减少。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851.56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51.5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二）本年其他资金收入 75.0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9. 其他收入 75.00 万元。

（三）上年结转结余 25.00 万元

10. 上年结转结余 25.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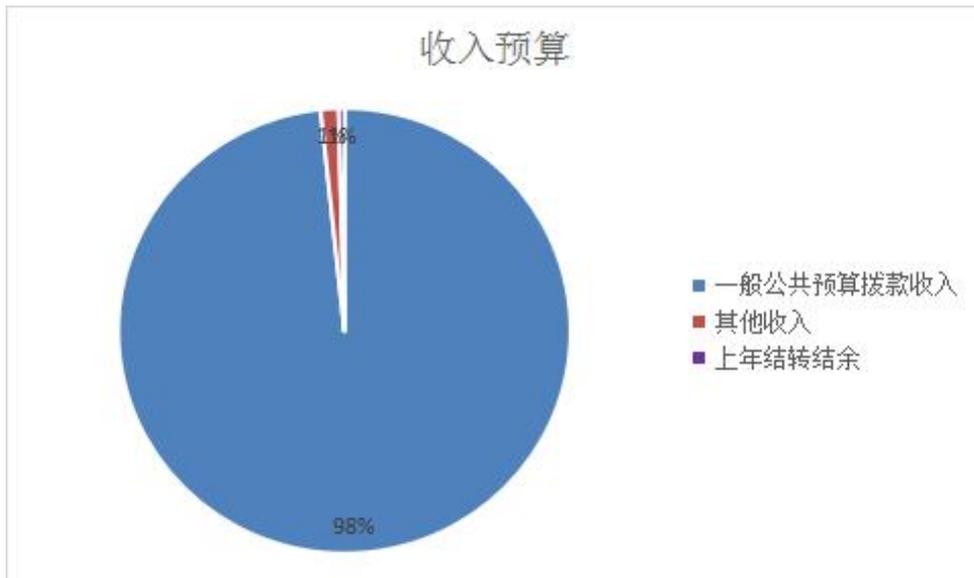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支出预算 5951.56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6452.02 万元减少 500.46 万元，下降 7.76%。主要原因是按照全口径预算管理要求，本年跨年使用的结转结余经费较上一年度减少。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3655.01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61.41%。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2296.55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38.59%。其中：

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
2.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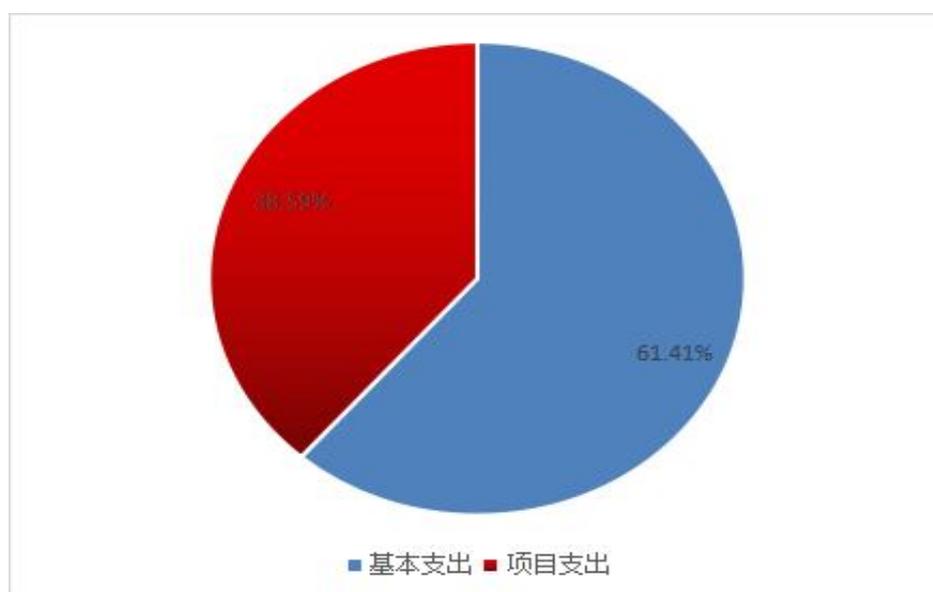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年终结转结余资金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4.20万元，比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减少0.80万元，下降16%，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厉行勤俭节约要求，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年预算数0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2026年预算数0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年预算数4.2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4.2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及保险等支出。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6年天安门地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38.9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49.7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89.29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本单位2026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底，天安门地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共有车辆2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套）。2026年预算安排中，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单位当年单位预算中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附件：天安门地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